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经济档案资料选编

工业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国物价出版社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经济档案资料选编

工业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国物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工业卷/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档案馆编. —北京:中国物价出版社,1998.9

ISBN 7-80070-834-9

I. 中…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经济史-史料-中国-1953—1957-选编 ②工业经济-经济史-史料-中国-1953—1957-选编 IV. F1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2795 号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

工业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央档案馆 编

*

中国物价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38.25 字数:994千字

1998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070-834-9/F·630

印数:0 001—1 000

定价:98.00元

本课题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 档案资料选编》编辑委员会

顾 问 薛暮桥
主 编 刘国光 王 刚 沈正乐
副主编 董志凯 (常务) 陈廷煊
刘美玲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刚 刘国光 刘美玲
匡家在 沈正乐 陈廷煊
易全金 武 力 赵学军
赵增延 徐建青 剧锦文
董志凯

总 序

刘国光

经历了半个多世纪的积累和磨炼，中华人民共和国将在 21 世纪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诞辰 50 周年、新世纪将要到来的时刻，我们抚今追昔，总结经济建设的历史经验，具有继往开来的重要意义。我们面临世界性现代化潮流中的竞争和挑战，必须大力发展生产力，提高综合国力，改善生活质量，提高全民族的素质。为了这个目的，需要深化改革、调整和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这就要求我们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不仅要学习国内外一切先进的思想理论、管理经验、科学技术成果，更重要的是将其与中国的经济建设实践相结合，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这一历史使命越来越迫切地摆在我国社会科学工作者的面前。为了完成这个任务，谙熟国情，了解自己，系统地、深入地、有创见地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科学地总结经济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则是必要的前提。中国社会科学院和中央档案馆合作编辑的大型经济学术资料——《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就是为全面地、完整地回顾与总结新中国经济建设的历史经验教训奠基和铺石。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是《1949—195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的续编。

《1949—195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是中国科学院和中央档案馆通力协作，科研人员与档案管理人员一起，查阅了数以亿计的档案资料，含辛茹苦，历时八载才编辑成的。全套丛书包含 12 卷，内容达千万字以上，于 1996 年底全部出齐。该《选编》的出版，为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的经济背景、经济体制变革以及经济运行提供了丰富的详尽的学术资料，在海内外引起了广泛关注。在此套丛书的基础上，已经产生了一批有新见解的国史、党史和经济史的科研成果，预计还会有更多富于创见的新成果问世。

《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所涉及的 1953—1957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经济建设的一个重要阶段：1953—1957 年，我国实施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展开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在苏联和其他友好国家的支援下，主要依靠我国人民自己的努力，克服了资金、物资、技术力量和管理经验严重不足的重重困难，进行了以 156 项为中心的 700 余项重大工程建设，奠定了工业化的初步基础，使国民经济出现了工农业协调发展，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的兴旺局面，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并从此开始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与此同时，我国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我国的计划经济体制在这个时期逐步确立。1956 年中共八大前后，党和国家又开始了对社会主义经济管理体制的探索。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陈云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孙冶方、薛暮桥等经济学家均对三大改造以后的计划经济体制提出了变革的意见。当时的历史条件（国际的敌视、孤立与封锁，国内生产要素匮乏，产业结构失衡，缺乏经验等）形成了这个时期的工业化建设尚需服务于新生政权的建设，服务于建立强大的国防和有效的行政管理体系。这一特殊目的决定了不得不把发展重工业置于首位，并且实行以行政命令为主体的计划管理体制。时过境迁至今日，我们看到这个时期既取得了重大的成功，也有曲折

与教训。对其间“三大改造”等重大问题学术界的看法尚不尽一致。然而，真理总是越辩越明，理论总是在探索中发展的。本书的编辑与出版，将披露大量第一手资料，对于真理的辩证和理论的发展必然产生推动作用。

在性质与体例上，这套丛书与1949—1952年部分一样，仍是一部有关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史料的大型学术资料系列丛书，兼有资料性和学术性双重意义。一方面，书中正文内容全部采用原始的档案资料，在编辑过程中严格维护文献原意，对重要文献资料力求兼容并蓄，毋使遗漏，并且为读者进一步深入探索提供详尽准确的来源和出处。另一方面，编者对汗牛充栋的文献资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研究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生产关系变革、生产力发展、经济体制演变、经济运行各个环节等方面分门别类，设立卷次，详列纲目，按类编排成书；在编排的过程中注意到历史和逻辑的结合，每一卷资料都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使读者一目了然，便于比较分析和研究，而不同于一般的文件汇编。它兼有资料性、学术性和科学性。可以说，也是一种形式的经济史书，而且是一件具有开拓性的工作。

这部丛书的编辑和出版，得到了国务院、国家各部委档案部门的热忱支持，并承蒙当年领导我国经济建设的老同志的谆谆指教，在此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敬意和谢意。

由于这是一件开拓性的工作，加之档案资料的分散和统计资料的不完备，编辑工作必然有诸多不足和不尽如人意之处，恳请读者提出批评建议，以待再版和续编时改进。

1998年1月

凡 例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是一部大型经济学术资料系列丛书，也是一部工具书。编辑的目的是为经济决策部门、经济工作者和从事经济研究、历史研究以及教学等方面的人员提供比较系统全面的经济档案资料。

二、本丛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发展的各个历史时期顺序编排。继第一批 1949—1952 年档案资料编辑出版之后，第二批为 1953—1957 年即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档案资料。全书力求全面系统地收集选录 1953—1957 年我国经济工作中有关生产关系变革、生产力发展、经济管理体制演变以及生产、流通、分配、再生产等经济运行诸环节的主要档案资料，反映该时期我国经济生活各个方面的基本情况。

三、全书按专题立卷，包括综合、工业、农业、商业、交通通讯、财政、金融、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劳动工资和职工保险福利等卷。部分卷的内容间或交叉，但从各卷的特点出发各有侧重。

四、每一批丛书有《总序》，反映该批档案资料编辑的宗旨、目的、意义及其共同点。各卷写有《前言》，概述该卷的基本内容；书后附部分资料索引。

五、各卷的结构大体一致，一般采用纲、目、子目三个层次，按“第 X 部分”、“一、二、三”、“（一）、（二）、（三）”排列，部分纲目设立分子目，按“1、2、3”排列。

六、由于按专题立卷设纲目，并为确保材料精炼，增加信息容量，对档案资料大部分采用节录、摘录处理。凡采用主要内容者题目在文前，出处在文后；凡局部采用者，题目、出处在文后。为便于读者了解档案资料原貌，尽可能整段选编，并对删节之处注明 [上略]、[中略]、[下略]。对部分人名、事件资料及已变更的地名，在页下加以简要注释，按页编序号。在每个子目之中，资料一般按时间顺序排列，并照顾事件、逻辑相关联者放在一起，以便查阅。

七、凡属编者加在行文中间的文字，均加 [] 号；凡为遗漏字，在该字后面加 [?] 号；残缺或模糊难辨的字，用 □ 号表示。

八、各种资料标题下的日期以及资料出处的日期一律使用公元，用阿拉伯数字表示，资料中的年代日期和数字，一仍其旧。

九、1955 年 3 月 1 日我国币值改变前的资料中的货币单位为旧币，10000 元相当于 1955 年 3 月 1 日改变后的 1 元。本书中的货币单位和其他计量单位维持档案资料原貌，请读者注意资料形成日期，加以分辨。

十、资料出处置于该件资料之后。为节省文字起见，档案资料出处以字母和数码代之。字母为档案资料保存单位，数字为档案资料分类编号，括号内为资料书的年号、卷次等。书后附录中有代码索引。各卷并附相关《要事年表》。

前 言

剧锦文

1953—1957年是我国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也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同时还是新中国推行工业化的起点。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之下，我国工业经济的各方面无不打上时代的烙印。

1952年12月，中国共产党提出了过渡时期总路线。“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逐步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①也就是说，总路线及其过渡时期的总任务是由两个方面构成的，其一是逐步实现国家的工业化，其二是逐步完成对非公有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一五”计划应该说是落实总路线和总任务的一个具体行动纲领，它集中强调了这两方面的任务。具体地讲，“一五”计划第一是强调集中力量建设以机械、钢铁、能源和军工为核心的重工业，以奠定我国工业化的基础。第二是加速对农业、个体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两大任务是贯穿整个“一五”时期的两条主线。工业经济的发展过程最能集中体现这两大任务，也最能看清这两条主线演变的历史逻辑。本书即沿着这两条主线，通过历史资料反映“一五”时期我国工业发展的过程。

“一五”时期，根据过渡时期总路线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工

业发展的大政方针。这些大政方针包括：优先发展重工业，并适当发展轻工业；重视工业发展中政府投入的作用，并依靠原有企业在工业发展中的力量；重视内地工业的发展，并依靠沿海老工业基地的力量；重视外援在工业发展中的作用，并以国内经济力量为主；重视国有企业的发展，并不忽视其他非国有经济的作用；重视工业产业的发展，并强调制度变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等等。这些大政方针的制定，从根本上保证了“一五”时期工业建设的快速发展。依据这些大政方针，政府制定了相应的发展工业的产业、企业和制度等三方面的具体对策。

（一）产业方面的对策

所谓产业方面的对策，主要指“一五”时期，政府针对工业各行业、各区域工业的具体情况而制定的一系列发展对策。这些对策大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依靠政府的力量，通过大幅度增加投入的方法来支持工业的建设。根据“一五”计划的安排，五年内国家对于经济事业和文化教育事业的总支出为 766.4 亿元，其中工业部门为 313.2 亿元，占到 40.9%。在工业总支出中，用于基本建设为 248.5 亿元，占 58.2%。

其次，在整个工业的基本建设投资中，强调重工业的投入。依据“一五”计划，分配给重工业、燃料工业、机械工业等部门的投资分别为 64.9 亿元、67.9 亿元和 69.3 亿元，占整个工业基建投资的比重分别为 24.4%、25.5% 和 26%，三项合计为 202.1 亿元，所占比重高达 75.9%。

当时政府强调重工业特别是重工业中的燃料、机械和军工等部门优先发展的理由，我曾在《新中国工业模式导入的经济史考察》^①一文中作过初步分析，大致有以下几点：

1. 当时苏联政府对中国的全面帮助，使中国工业化初期就效仿了苏联式工业化的模式，从而使新中国义无反顾地走上了优先发展重工业的道路。

2. 鸦片战争以来我国形成了殖民主义式的畸形产业结构，即轻工业比重远大于重工业的比重。这种产业结构不能适应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的要求。

3. 当时新中国面临的国际形势，要求政府全力加强国防，而提供国防产品如武器装备的产业又更多属于重工业。发展国防工业几乎就等于发展重工业。

4. 从经济学的角度看，政府在重工业领域投巨资举办国营企业，恰恰符合重工业本身固有的后向联系高的特性，从而可以达到带动国民经济发展的目的。

再次，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也注意轻工业的适当发展。尽管“一五”时期，政府用于轻工业的投资只占工业基本建设投资的 14.97%，但这个指标并没有包括私营工业的投资在内。而当时我国的经济结构中，私营工业仍占有相当大的比重，它们又多数处于轻工业领域。如果将这部分的投资加进去的话，国民经济中实际用于轻工业投资的比重并不低。

最后，强调内地新兴工业区的建设，同时注重发挥沿海老工业基地的作用。“一五”期间，内地包括工业在内的投资占基本建设总额的 47.8%，沿海占 41.8%。限额以上的 694 个工业建设单位，有 472 个分布在内地，占总数的 68%，有 222 个分布在沿海地区，占 32%。^④

由于政府采取了这些工业产业方面的对策，从而使我国工业的面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首先，工业发展速度一枝独秀，工业总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份额上升。“一五”时期，工业发展速度高于农业、邮电和铁路运输周转量的增长速度。从总产值来看，五年间，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18%，而农业则年均增长只有 4.5%，二者增长速度之比为 4:1；五年间，工业总产值共增长了 128.6%，而同期邮电业务总增长率为 79.3%，铁路运输货物周转量增长了 123.6%，工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与邮电业务总量和铁路运输货

物周转量的增长速度之比，依次分别为 1:0.62，1:0.96。^④由于工业的持续高速增长，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46.9%，上升到 1957 年的 56.7%；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53.1% 下降到 43.3%。不过，如果说农业和交通、邮电等基础设施产业的增长速度，在短期内低于工业增长速度是可以忍受的话，那么长此下去则必然会造成产业结构新的失衡。

其次，重工业发展一马当先，工业内部结构趋向合理。在 1952 年到 1957 年，重工业产值增长了 210.7%，轻工业产值增长了 83.3%；平均年增长速度，前者为 25.4%，后者为 12.9%。轻工业和重工业年均增长速度的比为 1:1.97。^⑤经过这五年的发展，重工业在全部工业中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37.3% 上升到 1957 年的 45%，而同期轻工业的比重由 62.7% 下降到 55%。轻重工业的比接近 1，应该说这个比例关系是比较正常的。如果能同时把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三者的比例调整到 1 的话，那将是最合理的状态。

再次，轻重工业内部结构也趋向合理。由于“一五”时期强调重工业中制造工业的优先发展，使制造业在重工业中的比重呈上升之势。1952 年为 41.9%，到了 1957 年上升到 47.4%。其中生产机器的机械工业由 31.9% 上升到 37.7%。表明旧中国留下的畸形产业结构已有重大改变。同期，重工业中的采掘工业和原材料工业也因国家的产业政策而得到较快发展，但与制造业相比，比重反而有所下降。据统计，采掘工业在重工业中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15.3% 下降到 1957 年的 13.1%，原材料工业的比重由 42.8% 下降到 39.5%。不过，采掘工业的比重有些太低。在轻工业内部，以工业品为原料的轻工业产值占轻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12.5% 上升到 1957 年的 18.4%，与此相应的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在轻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87.5% 下降到 1957 年的 81.6%，应该说这个比重仍有下降的空间。

最后，沿海与内地工业的比重有所改善。“一五”时期，由于内地工业比沿海地区工业的发展速度更快，因而内地工业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29.2% 上升到 1957 年的 32.1%；而同期沿海地区的这个指标则由 70.8% 下降到 67.9%。表明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工业主要集中在沿海的区域结构有所改善，并由此形成了我国历史上工业重心由沿海向内地转移的第一个高峰期。不过，这次和包括以后（计划经济时期）几次工业重心的转移，由于更多地考虑军事和自成工业体系的因素，也造成工业空间布局上的许多失误，包括对沿海老工业基地的潜在生产能力的过低使用。

（二）企业方面的对策

所谓企业方面的对策，主要指政府在“一五”时期，为提高国营企业的生产效率而制定的一系列政策。大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加强企业的计划管理。加强企业的计划管理是与整个经济体制走向计划化的大背景分不开的。“一五”时期，我国的经济体制在苏联模式的影响下，快速地走向计划化。作为计划体制的微观基础，企业的计划化被视为最重要的一环。由于国营企业与市场没有什么联系，在外部只与主管上级相联系。因此，加强企业的计划管理必然成为计划体制提高企业生产效率的重要手段。不过，政府通过计划管理企业是要付出成本的。在国营企业整体规模较小时，也许这部分成本微不足道；但当国营企业整体规模达到一定限度时，政府支付的管理成本将大得惊人，那时，计划体制就没有什么优势可言。“一五”时期，应该说国营企业的整体规模还很小，政府对企业实施的计划管理，确实提高了企业的效率。当时企业的计划管理包括生产、作业和产品销售等的计划化。

第二，加强对国营企业的治理，推行厂长负责制。国营企业的厂长负责制早在建国初期的东北地区已开始实施。1953 年在

中央的号召下，先后在全国各地推广，但真正实行的企业并不多。1954年6月，党中央再次强调指出，要在国营企业中普遍推行厂长负责制，同时要加强党的政治领导和保证、监督作用。1955年10月，党中央在批转《中共中央第三办公室关于厂矿领导问题座谈会的报告》中又一次强调：“党组织必须把确立一长制作为自己的一个基本的政治任务。”此后，厂长负责制在全国得到推广。由于“一长制”是被东西方实践证明了的的企业治理最有效的制度结构，因而它对国营的效率肯定产生积极作用。但在1956年的“八大”上，厂长负责制遭到责难。此后，国营企业转而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

第三，加强经济核算，提高企业生产效率。在国营企业中推行经济核算制，早在恢复时期就开始了。到了“一五”时期，这一工作就普及到所有的国营企业中。而且，它又同当时开展的增产节约运动、社会主义劳动竞赛和鼓励技术发明与创造等结合起来，使国营企业的生产效率比恢复时期又有所提高。

由于这些措施的陆续出台，国营企业管理水平确实上了一个台阶，企业的效率明显提高。这可以从以下几个指标得到反映。

首先，劳动生产率。如以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国营独立核算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1952年为4.184元，1957年提高到6.362元，上升了52.1%，平均每年增长8.7%。^⑥“一五”期间，因提高劳动生产率而使其对工业产值的贡献率（所谓贡献率是指，在企业生产过程中，某一投入要素的产出增长率与所有投入要素的综合产出增长率的比）大为提高。恢复时期这一指标为48%，“一五”时期达到59.8%，提高了11.9个百分点。

其次，生产设备利用率。钢铁工业的大中型高炉利用系数，1952年为1.02（吨/立方米·昼夜），1957年提高到1.32（吨/立方米·昼夜），平炉利用系数由1952年的4.78（吨/立方米·昼夜）提高到1957年的7.21（吨/立方米·昼夜）；煤炭工业大型煤矿回采率由76%提高到81.9%；电力工业的发电设备利用由

3 800小时提高到4 794小时；机械工业的金属切削机床利用率由58.8%提高到64.8%；纺织工业的棉纱每千锭/小时产量由19.64公斤提高到20.67公斤，棉纺布机每台/小时产量由3 988米提高到4 075米。^⑦

再次，资金利用率。“一五”时期，国营企业百元资金实现的利税总额，五年平均为31.9元，每百元产值占用流动资金，平均每年为19.4元。均好于恢复时期，而且也是建国以来最好的时期之一。

最后，物耗比率。1952年至1957年，国营工业的物耗持续下降。比如，发电标准煤耗率由0.727（公斤/千瓦时）下降到0.604（公斤/千瓦时）；每件纱用棉量由198.97公斤下降到193.56公斤。这样，工业生产物耗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一五”时期平均为65.6%，比1952年下降了1.4个百分点。由此而使国营工业企业可比成本降低率，“一五”时期平均为6.5%。

“一五”时期，国营企业效率的提高是明显的，但这并不等于说这个时期对企业采取的这些对策没有负面作用。实际上，由于对企业同样实行强硬的包括计划、资金、物资和劳动等多方面的几种计划管理，使企业丧失了经营的自主权和必要的经营动力，企业被视为上级的“算盘珠”，不然，企业效率仍会有提高的空间。此外，由于企业产品的价格受政府的控制而失去弹性，资源不能按市场价格自由流动，因而也损失了国有资产的宏观配置效率。这一点在此后的计划经济时期得到了不幸的证实。

（三）制度方面的对策

所谓制度方面的对策，是指依据过渡时期总路线所指向的社会主义公有和计划化的要求，对资本主义工业及个体手工业从生产资料所有制这一深层制度开始，全面进行制度改造。它包含了对资本主义工业企业和对个体手工业改造两大方面。这里需要申辩的一点是，目前有一种观点认为，过渡时期的这种制度改造，是当时推行经济赶超战略的制度措施。^⑧我认为这种观点值得商